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4-058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027.07万元—3,935.20万元	盈利：2,256.9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4.12% — 7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944.30万元—3,852.42万元	盈利：2,213.43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3.02% — 74.0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9元/股— 0.38元/股	盈利：0.1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有：

1、2024年上半年公司强化精细化运营，持续加强内部管理，从多维度降低运营成本，对费用和预算进行强化管控，提升整体经营效率，公司成本及各类费用支出整体改善。

2、2024年上半年公司自有品牌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品牌管理业务发展迅猛，均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积极的正面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4-037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01月01日-2024年0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4,228.35万元 - 73,482.17万元	盈利：12,334.9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20.70%-49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0,806.94万元 - 40,060.76万元	盈利：7,961.1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86.96%-403.2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4377元/股 - 0.5008元/股	盈利：0.084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肝素产业链经营环境有所改善，市场需求出现回暖迹象。公司积极落实品牌出海战略，发挥海内外营销网络布局优势，肝素制剂业务发展态势良好，主要产品依诺肝素钠制剂在欧洲、美国、中国等市场的销量继续保持增长，全球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同时，在价格体系维护良好、成本控制效率提升、原材料成本下降的共同作用下，制剂产品毛利率在剔除中国市场受集采的价格影响后，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

2、报告期内，全球肝素API业务需求有所复苏，中国肝素API的出口量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但受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下降等因素影响，出口单价同比去年有较大幅度的下跌。公司坚持主攻成熟法规市场的策略，以产品竞争力为前提，极力维护API价格体系，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报告期内产品均价明显优于中国整体出口均价，同时获得了较大的销量增长，叠加成本大幅下降等因素，公司API业务整体表现良好。

3、公司CDMO业务延续复苏节奏，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深化与现有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探索开发新客户群，整合内部资源构建多元化商业能力，助力CDMO业务盈利能力提升。

4、公司持续优化对外投资策略，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前提，进一步优化投资组合，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与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联营公司HighTide Therapeutics, Inc.（以下简称"君圣泰"）的部分股权，同时，为了支持君圣泰更好的发展，公司在报告期内辞去了派向君圣泰的董事职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不能对君圣泰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海普瑞将按照相关规定变更对君圣泰股权的会计核算方式。君圣泰的股权处置与会计核算方式变更，在报告期内预计将为公司带来超过2.5亿元的投资收益，相关投资收益将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融发核电 公告编号：2024-027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5万元-200万元	亏损：1105.5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14.02%-11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1950万元-1500万元	亏损：1985.95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1.81%-24.4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07元/股-0.0010元/股	亏损：0.005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盈利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亏损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情况、总体产能利用率在逐步改善恢复过程中，同时公司整合资源，加强管理，降低成本，归母净利润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48 证券简称：湖南投资 公告编号：2024-031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100万元—6,800万元	盈利：3,687.7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8.30%—84.40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5,000万元—6,700万元	盈利：3,653.9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6.84%—83.36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02元/股—0.136元/股	盈利：0.07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与上年同期同向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有广润福园房地产项目销售收入，上年同期无此项收入，因此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54 股票简称：泰山石油 公告编号：2024-27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024年半年度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500万元 - 4500万元	盈利：1,329.2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63% -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600万元 - 4600万元	盈利：1,382.1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60% - 23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3元/股 - 0.094元/股	盈利：0.028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上半年成品油零售价格呈现较大幅度增长，而成品油出厂价格与零售价格存在一定时间差异，导致利润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52 证券简称：宝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000.00万元 - 10,530.00万元	盈利：6,724.91万元	盈利：10,531.16万元
	比调整后上年同期下降：14.54 % - 0.01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800.00万元 - 4,200.00万元	亏损：7,449.95万元	亏损：7,449.95万元
	比调整后上年同期上升：137.58 % -156.38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1元/股 - 0.25元/股	0.15元/股	0.25元/股

注：2023年11月，公司完成现金收购招远市河西金矿有限公司10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故对上年同期数进行追溯调整。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后净利润与调整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主要原因是：1）报告期内，覆铜板及铜箔业务由于下游需求有所恢复，销量和售价均上升，导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增加；2）出售宝鼎重工及宝鼎废金属100%股权获得的投资收益影响净利润数6,349.36万元。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46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6月份通行费收入和交通量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6月份通行费收入为386,025,866.50元，各路段情况如下：

路段	通行费收入（元）	交通量（折算数，合次）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	167,623,111.95	2,812,530
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段	44,043,465.57	1,600,350
郑栾高速公路郑州至岗山段	70,483,139.50	755,284
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	44,264,635.57	896,691
德上高速公路永城段	8,236,968.96	367,982
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	51,374,544.95	495,422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数据系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拆分数据，未经审计。自执行"营改增"政策后，该通行费收入中未含增值税。因此，本公告所涉及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请广大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4-086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补充质押和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张邦辉先生（目前持有公司流通股329,790,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4%，其中高管锁定股247,343,164股）有关办理股权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张邦辉	是	3,000	9.10%	1.35%	否	是	2024年7月10日	至质权人向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2.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张邦辉	是	32,979.09	4,000.00	12.13%	1.80%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7月11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	3.49%	0.52%	2024年2月22日	2024年7月11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	4.09%	0.61%	2024年6月04日	2024年7月11日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张邦辉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邦辉	32,979.09	14.84%	12,300	37.30%	5.54%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张邦辉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偿还能力，质押率保持较为健康水平。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且本次补充质押及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后续股份质押情况及解除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002269 股票简称：美邦服饰 编号：2024-042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200万元至7,700万元	盈利：1,026.3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406.63%- 65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00万元至1,000万元	亏损：-2,409.1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29.06% - 141.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至0.03	0.00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全域5.0新零售模式的发展，继续优化精简组织，推动经营效率提升。

2、公司加大力度催收逾期应收款项取得一定成效，本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

3、本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了位于江西省南昌市的自有店铺，相关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初步估算结果，公司2024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4—047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万元 - 5,500万元	亏损：-22,236.49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500万元 - 5,500万元	亏损：-22,207.2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81/股 - 0.0466/股	亏损：0.1924元/股
营业收入	135,000万元 - 155,000万元	60,485.34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35,000万元 - 155,000万元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国家清洁能源和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政策，努力开拓市场、完善内部管理，提升工作效率；积极推动在手订单和重大项目的执行，保证产品交付。完工产品同比增加，收入同比增长，实现盈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发布了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为推动行动方案的实施，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聚焦公司主业，促进稳定发展"方面

随着高端溶剂项目、等容量替代建设3×480t/h高效大容量燃煤锅炉项目以及荆州控股子公司园区气体动力平台项目、合成气综合利用等项目的陆续投产，公司已初步构建起德州本部和荆州基地两个利润中心、"一体两翼"并肩发展、"双航母"协同运营模式，目前各项目运营达产达效，在实现产品增量的同时，运营效率进一步提升，两地协同创收增盈；公司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强化对标管理，实施系统挖潜和降本增效，全方位提升创效能力，提高了运营内生动力；公司坚持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延链扩群，启动了20万吨/年二元酸和酰胺原料优化升级等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优化运营效率，提升公司新质生产力发展潜力。

二、"注重股东回报，实行稳健的分红政策"方面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发布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6月19日实施完成红利分派工作，分红总额12.74亿元，现金分红总额占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达到35.63%。后期，公司将在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坚持为投资者提供持续的现金分红，并科学统筹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三、"加强市场沟通，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一贯秉持合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的原则，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同时，以积极的态度，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确保信息的合规性和透明度，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今年以来，公司坚持上述原则，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同时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召开现场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证券公司策略会、现场接待投资者调研，线上回答投资者问题、网络回复股东需求等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实现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良好互动。

2024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这也是公司第一份ESG报告，为资本市场更充分的了解公司经营和发展提供了较为全面详实的信息资料。

四、"规范公司治理，夯实发展根基"方面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级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落实内部控制实施，强化风险防控，持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今年以来，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内容，对涉及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和补充，其中：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以及新制定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的要求一致。后期，公司将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变化及监管部门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不断强化精细管理，持续完善制度建设，力求以规范的治理结构、健全的制度、规范的流程、有效的内控，推动公司行稳致远。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销或转回	核销	
应收票据	0.04	0.34	-	-	0.38
应收账款	7,190.97	-	95.77	41.02	7,054.18
其他应收款	202.22	-	-	-	202.22
存货	6,714.28	2,118.50	1,447.35	-	7,385.43
合计	14,107.51	2,118.85	1,543.12	41.02	14,642.2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坏账准备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A.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B.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出票人未经权威性的信用评级，出票人历史上发生过票据违约，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结合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员工的备用金及借款、代垫社保公积金、保证金及押金、出口退税、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往来款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基于减值矩阵确认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已掌握的存货资料和测试证据表明，预计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库存商品：参考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未执行订单价格，若不存在则参考市场售价。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销售或生产领用。

3、长期资产减值

（1）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等，若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则需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该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2）对于商誉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度终了都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的金额。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利润的影响

截止2024年6月30日，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118.85万元，考虑转销、收回或转回、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截止2024年6月30日减值损失将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71.17万元，减少所有者权益471.17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万元—2,000万元	盈利：1,029.7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5.39%—9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200万元—1,600万元	亏损：1,585.4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5.69%—200.9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5元/股—0.06元/股	盈利：0.03元/股

注：以上数据均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半年度出货量同比提升，加上公司持续优化内部管理，继续通过提升研发水平、提高自动化能力、优化工艺流程等方式进行降本增效，进而带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明显增长。

2、2024年半年度，公司的先进封测业务处于产能爬坡时期，前期亏损较大，昆山日月同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半年度净利润约为-3600万元，对合并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3、2024年半年度，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对净利润影响金额约为330万元（2023年同期为2,615.21万元），主要系政府补助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

股票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9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3%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不超过28.00元/股（含本数）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预计为不低于人民币4,2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8,400万元（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以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7）。

2024年2月6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回购进展情况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1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票2,63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79%，最高成交价为17.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61元/股，累计交易金额为40,745,790.8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未违反下列进行回购股份的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本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5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申请授信人民币3,000万元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公司为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6,7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总额：7,5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为全资子公司——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世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的借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

（二）担保履行的内部程序

2024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担保，以用于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周转业务品种的担保。其中同意为铜峰世贸提供不超过17,000万元担保额度（以上详见公司2024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铜峰电子	铜峰世贸	100%	59.54%	6,700万元	3,000万元	1.76%	三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00674235201N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鲍俊华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6、成立日期：2008年04月29日

7、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电子、化工、机械设备、汽车配件的进口、加工、补偿贸易（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 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或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明经营